

中央部门单位 2023 年预算执行等情况审计结果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2 月，审计署重点审计了 41 个部门及所属 346 家单位财政预算拨款 5824.04 亿元，并关注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使用情况。此次共发现各类问题金额 226.26 亿元，其中部门本级 36.29 亿元（占 16%），所属单位 189.97 亿元（占 84%）。结果表明，部门本级预算执行总体相对规范，但所属单位违反财经纪律等问题仍较多发，进一步印证了审计去年关于中央部门预算执行问题向所属二三级单位转移下沉的判断。

一、违反财经纪律等行为仍有发生

（一）节庆论坛展会加重基层负担。按照党中央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工作部署，持续加大对部门及所属单位违规举办节庆论坛展会（本段统称**活动**）的审计力度，发现 24 个部门的 283 个活动存在下述问题，共涉及金额 2.07 亿元。从**审批程序看**，有的未经上级批准自行越权审批，有的报小开大规模规避审批。从**活动安排看**，有的违规发放高档礼品或支付高昂出场费。从**经费来源看**，3 个部门及 43 家所属单位、社会团体以给予发言机会、安排媒体采访等作为条件，在 222 个活动中向参会单位收费或摊派 1.67 亿元。

（二）违规培训和评比表彰等活动屡禁不绝。13 家所属单

位借助部门或行业影响力，以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外的技术、技能为内容，与社会机构合作开展培训，有的还发放与目录内职业资格证书样式、字体极易混淆的“山寨证书”，共取得收入 3.47 亿元。10 家所属单位和协会等未经批准，或借部门行政影响力违规开展评比表彰等活动，并收费 1236.53 万元。

（三）利用政务数据牟利成为新苗头。按要求，部门应有序开放所掌握的全国性政务和公共数据，降低社会公众获取成本。但一些部门监管不严，所属系统运维单位利用政务数据违规经营收费。4 个部门所属 7 家运维单位未经审批自定数据内容、服务形式和收费标准，依托 13 个系统数据对外收费 2.48 亿元。

（四）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一是超需求申领预算长期闲置。7 个部门的 11 个项目超实际需求申领预算 6.92 亿元，其中 2.49 亿元连年结转。二是一些单位存在三公经费胡支乱花等情况。1 个部门和 9 家所属单位违规列支三公经费、修建楼堂馆所等 7.49 亿元。有的投资 5.45 亿元建设脱离实际需求的酒店，运营 9 年来累计亏损 1.97 亿元；有的违规公务接待，并将接待费用 202.37 万元转嫁给关联企业。

（五）一些部属企业存在经营乱象。审计 239 户部属企业发现：9 户违规开展高风险业务，从事融资性贸易、向亏损企业出借资金等，形成损失风险 13.69 亿元。1 户盲目投资，在自有资金不足的情况下，对下属企业认缴注册资本 8 亿元，面临连

带偿还巨额债务风险。2户通过股权代持、虚假合资等方式，帮助870户民企挂靠为假国企。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不够严格高效

(一) 基础性管理工作薄弱。主要表现为资产底数不清、闲置浪费和划转缓慢等，共涉及33个部门。17个部门少计漏记13.46万平方米房产、151.54亩土地、31.88亿元设备物资或无形资产等；12个部门的2.59亿元资产出租和处置收入未按规定上缴财政；4个部门的1.65亿元房产租金等应收未收。8个部门的19.46万平方米房产、874.14亩土地、405辆公务用车、1.04亿元办公家具及仪器设备等资产使用效率低下或闲置，最长达21年。1个部门自2018年机构改革以来涉及的336.33万元资产仍未划转。

(二) 违规使用和处置资产。主要表现为未经审批、无偿或低价出租出借等，共涉及16个部门，房产16.18万平方米，设备等资产9724.34万元，其中2个部门因低价出租国有资产，造成国有收益损失5056.57万元。如1个部门1132平方米底商房产长期未收回管理，由外部单位及个人转租获利，造成国有资产收益损失。

(三) 部分政务信息化系统建管成效不佳。审计抽查的6部门52个政务信息系统中，有21个因功能缺陷等未达预期目标，个别系统建成后基本处于闲置状态。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审计署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提出

了审计建议：**一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肃财经纪律，规范开展节庆论坛展会及培训、评比等活动，坚决纠正铺张浪费、违规收费、转嫁摊派等行为，坚持勤俭办事业。**二是**规范所属企事业单位、主管社会团体的业务经营活动，严禁其利用部门影响力、数据资源等牟利，维护好“国字头”招牌。**三是**强化预算管理，夯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基础，重视资产登记核算工作，积极盘活低效闲置资产，提升政务信息系统建管水平，规范资产出租出借和处置行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审计指出问题后，有关部门和单位正在积极整改。

审计查出的主要问题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	外交部	2022年至2023年，部本级在3个培训班中违规向学员收取培训费183.18万元，其中2023年168.48万元。
		至2023年底，部本级和所属外交学院5个基建项目因前期准备不充分等未按期开（完）工，有2915.79万元财政资金结转。
		2008年至2022年，部本级1个基建项目未经审批即开工建设，总承包单位未经部本级同意将项目全部转包，并通过虚假资料套取财政资金804.89万元。
		2010年和2014年，部本级未经审批和资产评估，将行政房产以成本价转让给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以折抵部本级从该中心借款1.47亿元。至2023年底，上述房产对外出租收入4932.35万元未上缴财政，其中2023年555.31万元。
		至2023年底，部本级4套公有住房被所属单位等无偿占用。
		至2023年底，部本级将1132平方米底商房产无偿交由外部单位管理出租，被承租人长期高价转租至少获利3066.22万元。
		2009年至2023年，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未经审批，将外交部回购原用于职工周转的197套腾退住房改变用途，大部分以市场价对外出租，租金收入1.13亿元未上缴财政，其中2023年1170.54万元。
		2006年至2014年，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通过编造虚假资料套取财政资金592.92万元；2014年至2018年，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直接确定供暖锅炉运行维保等服务供应商，涉及金额1821.54万元。
		2018年，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未经审批购置52套房产作为职工周转住房，涉及金额5.37亿元；2020年以来，未经审批将上述房产中的49套对外出租，租金796.46万元未上缴财政，其中2023年268.55万元。
		2018年至2023年，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下属1家公司在承接部本级34个项目后，通过组织虚假招标等将大部分建设内容转包，涉及合同金额1.06亿元，其中2023年40.27万元。
		2023年，所属中国外交培训学院从公务机票销售渠道以外的其他机构采购机票43.69万元。
2022年至2023年，主管的1个社会团体与外部单位共同举办的2个论坛中，由外部单位违规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305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	外交部	<p>2018年，部本级在所属世界知识出版社有限公司未充分调研论证的情况下，批准同意其与外部单位合资成立子公司，至2023年底该子公司已资不抵债，但部本级未按规定督促所属世界知识出版社有限公司清理退出低效无效资产。</p> <p>至2023年8月，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收取的办公区停车位使用费708.64万未上缴财政。</p> <p>2010年至2012年，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未经审批向下属企业提供长期借款4000万元用于经营周转，至2023年8月尚未收回。</p> <p>2020年至2023年8月，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在7个政府采购项目中未报批采购方式，或未按规定采取集中采购而是自行分散采购，涉及金额906.77万元，其中2023年110.85万元。</p> <p>2020年至2023年8月，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长期以固定租车方式变相超编制配备公务用车24辆，支付租车费用433.38万元，其中2023年87.95万元。</p> <p>至2023年8月，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将下属1家企业长期外包给个人经营，存在失管失控等风险。</p> <p>2020年至2022年，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下属1家公司收取外交部所属1家单位物业服务费时，未按合同约定扣除缺岗人员，多收191.55万元。</p> <p>至2023年8月，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在询价采购中存在未成立询价小组、仅由1人经办缺乏制约等管理漏洞。</p> <p>至2023年8月，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未按规定清理退出下属2家无实质性经营的企业。</p> <p>至2023年8月，所属外交部机关及驻外机构服务中心违规使用行政事业性收费专户管理应纳入基本账户的经营收入。</p>
2	国家发展改革委	<p>委本级编报1个项目预算时，未统筹考虑上年结转资金和项目实际情况，至2023年底有463.03万元资金结转。</p> <p>所属离退休干部局编报基本支出预算时，未统筹考虑上年结转资金和当年支出需求，在结转资金逐年增大且结转额已可满足年度支出需求的情况下，仍申报预算7555.35万元，至2023年底结转资金增至1.01亿元。</p> <p>所属国际合作中心1个项目前期工作进展缓慢，至2023年底300万元财政资金全部结转；至2023年底，已结题或终止的18个课题结余资金未按规定确认收入，在往来科目中挂账，涉及金额202.22万元。</p>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1年至2023年，所属机关服务中心未经审批将1处房产交由下属企业对外出租，租金1711.73万元未纳入本单位账内管理，其中2023年613.68万元。2023年，所属机关服务中心1处国有资产处置收入未上缴国库，涉及金额30.13万元；1处房产的入账价值未按规定采用评估价，涉及金额938.18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价格成本调查中心未将2个已建成投用的信息系统计入无形资产，涉及金额53.4万元。
		所属中国发展改革报社未经批准开展1项评比表彰活动，使用自有资金4.9万元向获奖单位或个人发放奖金。
3	教育部	至2023年底，部本级和所属北京化工大学项目结余资金1178.25万元未上交财政。
		至2023年底，所属山东大学、东南大学2个项目因前期工作缓慢等未按期开工，有1.6亿元财政资金结转。
		所属北京化工大学未经报备对外出租房产，收取租金1300.72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北京化工大学已结题的9个科研项目结余资金147.49万元未盘活使用；在2个重点科研项目负责人离职后，未按规定申请变更负责人或终止项目，涉及项目经费121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北京化工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未按时返还21家企业质量保证金653.27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北京化工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未按规定将下属单位非学历教育纳入学校统一管理，涉及培训收入1731.51万元，其中2023年878.32万元。
		2022年至2023年，所属华中科技大学在2个采购项目中，未经批准或未经集中采购直接确定供应商，涉及金额186.97万元，其中2023年166.17万元。
		所属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及其下属“一带一路”教育国际交流分会未经审批举办2个论坛。
		2021年至2022年，所属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1个政府采购项目化整为零规避公开招标，涉及金额734.59万元；2023年，所属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1个政府采购项目未经公开招标直接确定供应商，涉及金额111.84万元。
		2022年，所属中国教育国际交流研修院违规与不具备资质的外部单位合作开展1项留学中介活动，涉及金额114.4万元。
至2023年8月，所属中国政法大学一直未将内设学院成立的司法鉴定机构纳入预决算编报范围；应于2021年6月完成脱钩的1家下属企业尚未完成脱钩。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3	教育部	<p>2023年10月，所属中国政法大学1个项目因未考虑卫生许可要求，部分工程建成即拆除，形成损失浪费17.72万元。</p> <p>2020年至2023年8月底，所属中国政法大学在1个项目中超范围列支其他无关支出，涉及金额286.63万元，其中2023年129.29万元。</p> <p>至2023年8月，所属中国政法大学项目结余资金49.6万元未上交财政，已结题的11个科研项目结余资金382.16万元未盘活使用，未及时催收517名非困难家庭学生学费486.06万元。</p> <p>2021年11月至2023年8月，所属中国政法大学下属1家公司在未经学校批准且不具备培训资质的情况下举办40个培训班，涉及培训收入484.45万元，其中2023年393.24万元。</p> <p>至2023年8月，所属中国政法大学未按规定为受疫情等影响无法按期完成的2个项目办理延期手续，涉及金额160万元；部分已结题的科研课题未按规定办理结账手续，涉及金额1.02亿元。</p> <p>2020年至2023年8月，所属中国政法大学未经批准将250平方米房产无偿提供给下属企业使用，涉及资产原值64.63万元；违反“学生食堂建筑设施由学校提供，对服务实体免收管理费”的规定，向学生食堂承包单位收取基础设施设备维护成本费903.87万元，其中2023年198.73万元。</p> <p>所属中国政法大学在外包物业公司未按协议约定配齐保洁人员的情况下，全额支付2023年1月至8月物业费563.1万元。</p> <p>2021年3月至2022年底，所属中国政法大学违规扩大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招生范围，涉及学费4.79万元。</p> <p>2020年9月至2022年底，所属中国政法大学在7个采购项目中未严格审核投标资料，使1家供应商凭借虚假资料中标，涉及金额533.78万元；将同类采购项目化整为零规避公开招标，涉及金额202.87万元；对追加采购金额超过约定金额百分之十上限的7个政府采购项目未按规定重新办理审批手续，涉及金额1272.61万元。</p> <p>至2023年底，部本级1个信息系统未实现申请、受理、反馈一体办理的建设目标，影响作用发挥；1个信息系统停用后仍投入资金维护，形成损失浪费29.99万元。</p> <p>2018年至2023年，所属2家单位违规利用3个信息系统政务数据收费5865.7万元。</p>
4	工业和信息化部	<p>2022年至2023年，部本级5个司局在不同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中，采购的相关分析报告内容相同，涉及合同金额60万元，其中2023年25万元。</p>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4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年至2023年，部本级及所属中国通信学会、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等4家单位在举办或承办的研讨会等活动中向企业转嫁费用940.65万元，其中2023年570.28万元。
		2022年，部本级评审把关不严，所属威海电子信息技术综合研究中心下属1家企业以虚假资料申报并获评省部级称号，以此取得地方财政奖补资金1000万元。
		所属哈尔滨工程大学1个项目因前期论证不充分等进展缓慢，至2023年底有3525.87万元财政资金结转。
		所属新闻宣传中心在举办的1个论坛中违规向企业收费549.8万元。
		所属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在2个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业务会中套开24个分论坛，并向地方单位收取会务费223万元。
		所属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虚假整改以前年度督查发现的违规开展评比表彰并收费问题，将主办改为指导下属2家企业继续举办论坛、开展评选评奖，向企业收取赞助费168.7万元。
		所属人才交流中心以挂名方式主办2项大赛，并向实际承办单位收取服务费40万元。
		所属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向2家企业转嫁会议费165.11万元。
		2017年至2023年，所属人才交流中心在未为1个培训项目提供实质性服务的情况下，收取服务费等1547.43万元，其中2023年445.98万元。
		2020年至2023年，所属人才交流中心在与3家外部培训公司合作中，通过先低价收取合作方证书费、再由合作方高价出售证书等方式，倒卖非职业资格类培训证书或向合作方让利，涉及金额301.7万元，其中2023年67.24万元。
		2019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电子第五研究所、产业发展促进中心下属工信（北京）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将18个项目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资产购置等无关事项，涉及金额592.6万元。
		2020年至2023年，所属机关服务中心下属1家企业出租部本级房产的租金收入220.64万元未上缴财政，其中2023年28.53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电子第五研究所长期采用租赁方式变相超编制配备公务用车11辆。
		2022年，所属电子第五研究所监管不到位，下属2家企业的3名人员在收购民营企业过程中不当获利224.27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4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年，所属工业文化发展中心通过先支付给相关单位再转回的方式套取财政补助资金163万元。
		2021年至2022年，所属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2个项目部分成果不实，涉及金额82.92万元。
		2021年至2022年，所属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向5家企业违规收费376万元；未经著作权人同意违规向2家企业转让研究报告，涉及金额125万元。
		2020年至2022年，所属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1个政府采购项目未按规定公开招标，直接委托下属1家企业实施，涉及金额225.45万元；未经采购人同意违规将承接的5个项目全部转包，涉及金额811.6万元。
		2020年，所属中国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在1个项目中超范围列支无关费用102.88万元。
		至2023年底，部本级3个信息系统未及时优化调整相关功能，影响使用效率。
		2020年至2023年，所属2家单位利用5个信息系统政务数据违规收费2447.07万元，其中2023年713.03万元。
5	财政部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珠算心算协会违规向相关活动承办方收取合作费442.39万元，其中2023年142.39万元；未使用公务卡结算公务支出16.84万元，其中2023年5.49万元。2023年，所属中国珠算心算协会2个项目的8个子项目未设定绩效目标，或相关绩效指标不可量化难以评价。
		2020年和2021年，所属中国珠算心算协会未经主管部门同意，违规举办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珠心算竞赛活动；2022年和2023年，上述竞赛活动改由不具备资格的所属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下属北京财科珠峰科技有限公司举办，并违规收取参赛费134.15万元，其中2023年67.38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下属北京财科珠峰科技有限公司受托开展珠算等级鉴定业务时，变相收取已取消的珠算证书工本费10.25万元，其中2023年2.96万元。
6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016年至2023年，部本级和所属信息中心等单位在45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国家已取消的资质、特定行业业绩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涉及合同金额7335.43万元，其中2023年937.45万元。
		2019年，部本级对1个政府采购项目评标结果审核把关不严，中标人部分条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关键指标要求，涉及合同金额1065.05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6	人力资源部 社会保障部	所属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有限公司利用主办的非学术期刊，违规向投稿人收取期刊论文发表费 153.76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有限公司 1 个采购项目在中标结果公开前已由中标单位实施，涉及金额 1645.23 万元，其中 2023 年 685.29 万元。
		至 2023 年 6 月底，所属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有限公司将 1 个培训在线平台委托外部合作单位运维管理，因合作方少收取课程使用费，造成国有权益损失 99.3 万元。
		2015 年至 2023 年，所属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直接租用办公和业务用房，涉及金额 1.8 亿元，其中 2023 年 1782.96 万元。
		2021 年 9 月至 2023 年 10 月，所属事业单位人事服务中心在外包物业公司未按合同约定配齐服务人员的情况下，全额支付物业费 312 万元，其中 2023 年 120 万元。
		至 2023 年底，所属事业单位人事服务中心未按“规范部门单位‘三定’规定的制定和实施”的要求，清理 2010 年在地方机构加挂的牌子。
		2015 年至 2022 年，所属事业单位人事服务中心未经审批对外出租房产，收取租金 1800.17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教育培训中心违规为外部单位举办的 2 个职业培训署名颁发证书，收取培训费 208.14 万元，其中 2023 年 65.22 万元；与不具备培训能力的外部单位合作开展 1 个培训项目，且合作方违反合同约定委托第三方实施，涉及金额 13.59 万元，其中 2023 年 6.18 万元。
7	生态环境部	2021 年至 2023 年，部本级对所属单位举办论坛情况底数不清，在专项清理整治中漏报 27 个论坛。
		所属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未将培训收入纳入本单位账内管理，涉及金额 1115.35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中日友好环境保护中心和所属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未经审批出租房产，收取租金等 3974.1 万元，其中 2023 年 1230.36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7	生态环境部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未办理 2021 年已完工的 1 个项目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导致向主管部门缴纳的新型材料使用等 2 项保证金 101.03 万元也无法返退。
		2020 年至 2023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违规开展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外的职业资格认定培训，收取培训费 372.82 万元，其中 2023 年 107.65 万元；将职责范围内对行政许可事项的解释说明工作变为有偿培训，违规获取培训收入 684.9 万元，其中 2023 年 48.8 万元。
		2019 年至 2023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违规占用下属北京寰核技术有限公司车辆 2 辆，涉及金额 110.29 万元。
		2020 年至 2023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在承担 3 项行政许可事项技术审评职能的同时，又为 4 家申报企业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取得收入 566.13 万元，其中 2023 年 280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利用部门职权和行业影响力，通过下属《核安全》杂志平台向申报相关行政许可事项的企业收费 135.86 万元，其中 2023 年 73.02 万元。
		2020 年至 2023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未经审批擅自变更 1 个项目的建设内容，涉及建筑面积 690 平方米、金额 73 万元。
		2020 年至 2021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内控制度不完善，有 34 个重大经济事项未经集体决策，涉及金额 5038.85 万元。
		2020 年至 2022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未编制年度新增资产配置相关预算，涉及金额 1326.18 万元。
		2020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 1 项经济业务未纳入本单位账内管理，涉及金额 69.8 万元。
		2017 年至 2022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卫星环境应用中心对 5 个政府采购项目投标审查不严，未发现明显存在的串标等问题，涉及金额 1.1 亿元。
		2021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项目管理不到位，因施工工序不衔接导致部分已完工项目拆除返工，造成损失浪费 206.9 万元；2019 年，未经批准无偿出借办公用房给下属企业使用，涉及面积 307 平方米。
		2020 年至 2021 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下属北京寰核技术有限公司与 1 家企业签订的 1 个项目技术服务合同，实际由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 2 个内设部门相关人员负责完成，而这 2 个部门还同时承担了该项目的技术审评工作，不符合有关回避规定，涉及金额 960 万元；2022 年，未经集体决策向关联单位出借资金 100 万元，逾期未收回；2019 年，在负责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物业服务期间，为该中心购置的家具长期闲置，涉及金额 33.5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7	生态环境部	2019年至2023年，所属核与辐射安全中心、主管的中国环境报社有限公司、主管的中国环境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中环监（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等5家单位和已脱钩的中华环保联合会，在利用期刊、报纸等提供的有偿宣传中未标明广告标识，涉及金额1.32亿元，其中2023年3474.98万元。
		2022年，所属信息中心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特定行业业绩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涉及合同金额148.8万元。
		2020年至2023年，所属信息中心、主管的中国环境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环境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未经批准开展评比活动并收费269.15万元，其中2023年95.45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环境科学学会、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在举办的26个论坛中，违规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2005.26万元，其中2023年848.39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发放易与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混淆的培训证书，涉及金额3330.32万元，其中2023年879.54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在举办的5个论坛中，违规向承办方等合作单位收费273.3万元，其中2023年50万元；未经集体决策与外部单位合作举办培训班，收取培训费570.36万元，其中2023年172.65万元。
		2014年至2023年，主管的中国环境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环境报社有限公司的12个项目因用地未落实等没有实质性进展，涉及投资总额1.16亿元，其中2023年1000万元。
		2020年至2023年，主管的中国环境报社有限公司未经登记设立全国性社会组织，并通过提供技术服务、授予荣誉称号等开展活动，获取收入1094万元，其中2023年272.5万元；2021年至2023年，未经集体决策动用大额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涉及金额11.7亿元，其中2023年3.3亿元；2021年至2023年，内设的《中国环境报》理事会利用行政影响力，违规向会员单位收取会费5443.7万元，其中2023年1974.7万元。
		2021年至2022年，主管的中国环境报社有限公司将只应由持有者用于标识商品来源的1个商标，超范围用于其他企业宣传并收费115万元；2019年，下属国环产研（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虚假合资方式帮助民企挂靠为国企参股企业，涉及金额150万元。
2021年至2023年，主管的中国环境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中环监（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环境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环境保护》杂志社有限公司未经登记设立全国性社会组织，收取会员费876.32万元，其中2023年487.9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7	生态环境部	2021年，主管的中国环境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环境教育》杂志社有限公司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未按政策要求设置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评审条件，涉及合同金额127.26万元。
		2018年至2023年，已脱钩的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仍利用部门影响力举办4个论坛，并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665.73万元，其中2023年198.53万元；2022年至2023年，在举办的2个论坛中违规发放6套昂贵纪念章，涉及金额约12万元，其中2023年2万元；2021年至2023年，下属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未经批准颁发包含“中国”字样的认证证书，涉及金额1.27亿元，其中2023年4764.2万元。
		2018年至2022年，已脱钩的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中华环保联合会违规在2个评奖中向参评单位收费207.7万元。
8	交通运输部	至2023年底，部本级和所属1家单位的6个信息系统作用发挥不佳，有的重要数据不完整，跨层级、跨区域数据未实现共享或共享不及时；有的系统建成后长期闲置，部分重要功能无法使用。
		部本级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相关行业省部级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涉及金额3834.4万元。
		2022年至2023年，所属规划研究院在1项服务采购中，未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直接确定提供单位，涉及金额252.74万元，其中2023年123.74万元；2020年至2023年，在已承揽1个项目环评等咨询服务业务后，未按规定主动回避，又承接部本级委托，开展该项目中央补助资金申请评估，涉及合同金额19.8万元；2014年至2023年，未经招标人同意，违规将中标的16个服务项目对外分包，涉及合同金额1111.08万元，其中2023年130万元。
		2020年至2023年8月，所属管理干部学院部分培训班未通过合同明确与会务公司的责权利关系，由内设机构直接选定会务公司提供酒店、招生等服务；违规将7个培训班安排在五星级高档酒店举行。2021年，所属管理干部学院违反内部规定与社会培训公司合作开展4个培训班，并向合作方分成26.25万元。2012年，所属管理干部学院1个项目资金申报材料部分不真实，涉及财政资金2970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机关服务中心未按规定及时清理往来款，涉及金额426.33万元。2020年和2022年，违规减免不符合条件的3家单位疫情期间房租88.99万元。
		所属救助打捞局向下属单位转嫁2个培训班费用25.28万元。2022年和2023年，在1个论坛中超范围超标准支付费用5.32万元，其中2023年3.92万元。2017年、2021年和2022年，所属救助打捞局及下属北海救助局、南海救助局向无实际供货能力或不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采购货物，涉及金额10.61亿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8	交通运输部	所属水运科学研究院向下属企业和事业单位转嫁 2 个论坛费用 92.34 万元，还存在未经批准扩大论坛规模、收取注册费、超标准超范围支出等问题。
		所属海事局 1 个项目在合同任务未完成的情况下通过验收并支付尾款 190 万元。2020 年至 2023 年，在 2 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特定行业业绩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涉及金额 1.04 亿元，其中 2023 年 1450 万元。2021 年至 2023 年，未将论坛收支 150.77 万元纳入预算和账内管理，其中 2023 年 74.05 万元。
		所属中国交通报社有限公司举办的 3 个会议超标准超范围支出 27.35 万元，向地方国企摊派或向参会人员收取住宿费 19.56 万元；虚列支出套取资金 12.04 万元。
		2019 年 4 月以来，所属海事局下属山东海事局房租收入 202.92 万元未上缴财政，其中 2023 年 35.63 万元。
		2021 年 1 月和 12 月，所属海事局下属南宁海事局在 2 个政府采购项目中，或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时参与的供应商数量未达最少 3 家的下限要求，或允许不具备资格的 2 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
		2022 年和 2023 年，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上海打捞局在 1 个项目调整方案未获批准情况下申请财政资金 2032 万元，至 2023 年底资金全部结转。
		2020 年至 2023 年 6 月，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广州打捞局资产处置收入 23.18 万元未上缴财政，其中 2023 年 0.37 万元。
		2020 年至 2023 年 9 月，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北海救助局、南海救助局化整为零规避公开招标，涉及金额 4758.17 万元，其中 2023 年 1267.31 万元。
		2020 年 1 月至 2023 年 8 月，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南海救助局、广州打捞局、北海救助局未经批准对外出租国有资产，取得租金收入 2826.98 万元，其中 2023 年 733.38 万元；2014 年至 2023 年 8 月，上述 3 家单位部分政府采购项目未按规定公开招标，直接通过询价、谈判议价等方式采购，涉及金额 4.65 亿元，其中 2023 年 880.11 万元。
		2020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北海救助局利用救助资源，为未遇险的船只无偿提供清障等非主责救助，12 名领导干部和职工等借此违规无偿享受被救助对象提供的服务 11.93 万元，其中 2023 年 2.16 万元。
2018 年 6 月至 2023 年，所属 2 家单位下属企业利用 4 个信息系统政务数据违规收费 1.45 亿元，其中 2023 年 5183.37 万元。		
至 2023 年底，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广州打捞局拖欠合同款 100 万元，已逾期 18 个月。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8	交通运输部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广州打捞局、南海救助局相关房产和构筑物、船舶模型等资产未登记入账。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南海救助局救助收入 70.62 万元未纳入账内管理；超合同进度支付中介费 285.53 万元，其中 2023 年 68.39 万元；2022 年，超编制配备 1 辆特种专业用车，涉及金额 39.83 万元。
		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南海救助局未经批准调动专业救助船舶对外经营，取得收入 438.61 万元。
		2018 年至 2022 年，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广州打捞局 1 个项目申报材料未如实反映相关情况，虚报冒领财政资金 2682.27 万元。
		2020 年 3 月至 2022 年 12 月，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北海救助局、南海救助局、南海救助局下属南海第一救助飞行队在 4 个项目中超范围列支批准内容之外的费用，涉及金额 407.04 万元
		2020 年至 2022 年，所属中国海事服务中心违反合同约定，未经合作方同意，将受托开发的船员考试题库用于出版并取得收入 227.75 万元，其中 198.32 万元被违规用于发放奖励。
		2022 年，所属海事局下属海南海事局未经批准，为所属水运科学研究院下属华洋海事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举办的 1 个论坛挂名。
		2020 年 12 月，所属管理干部学院 1 个内设机构印章管理不严，对外签署会务服务协议时未按规定使用学院印章，而是使用该内设机构印章，涉及金额 32.13 万元。
		2020 年 4 月，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广州打捞局未经批准处置 1764.07 万元房产。
		2020 年至 2023 年，所属海事局下属广东海事局广东海安水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违规提供与行政审批相关的中介服务，涉及合同金额 322 万元。
		2020 年至 2021 年 3 月，所属救助打捞局下属南海救助局下属南海第一救助飞行队无偿出借航材 70 件、总价值 22.7 万元，至 2023 年 8 月仍有 40 件未收回。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11 月，2 名飞行员未经本单位批准违规兼职取酬 38.2 万元。
		9
2019 年至 2023 年，所属小浪底水利枢纽管理中心违规向 17 名在常驻日常上班的职工发放差旅补助 262.33 万元，其中 2023 年 67.99 万元。2017 年至 2020 年，该中心原主任违规重复领取差旅补助 5.77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9	水利部	2020年至2023年，所属机关服务局1个政府采购服务项目未按规定公开招标，直接确定供应商，涉及金额520.32万元，其中2023年132.24万元；2021年至2023年，违规减免或少收房租106.26万元，其中2023年32.82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水利学会、中国水利报社在举办的6个论坛中，违规发放专家咨询费17.35万元，其中2023年11.8万元。
		所属中国水利学会未按规定报批且超规模举办2个论坛，并向地方单位和企业转嫁论坛费用86.42万元；将公开发布的文件、文章等作为咨询服务成果，向5家企业收费31万元。2021年和2023年，在举办的2个论坛中向企业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37万元，其中2023年13万元。2022年至2023年，未按规定将2个展会收支纳入账内管理，涉及金额941.86万元，其中2023年463.18万元。
		所属信息中心2个项目超进度支付合同款385.14万元。
		2021年，所属小浪底水利枢纽管理中心在已明确“逐步退出房地产开发业务”发展方向的情况下，同意下属黄河水利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向其控股的房地产公司增资8.24亿元，至2023年底增资资金闲置未用。
		2011年，所属原小浪底水利枢纽建设管理局未经审批，违规投资5.45亿元建设酒店，2015年以来累计亏损1.97亿元。
		2016年至2023年，所属珠江水利委员会下属广西大藤峡水利枢纽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小浪底水利枢纽管理中心下属黄河水利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违规超工资总额发放津补贴1.28亿元，其中2023年2502.47万元。
		2020年至2023年，所属小浪底水利枢纽管理中心下属黄河水利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自有或租用的2.67万平方米房产长期闲置，造成浪费6710.95万元，其中2023年1818.66万元。
10	商务部	至2023年底，部本级2个信息系统作用发挥不佳，相关重要数据不完整，也未与其他系统实现数据共享。
		2022年至2023年，部本级对1个基建项目合同履行管理不力，未发现总承包单位违规分包工程问题，涉及金额1366.81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0	商务部	2021年至2023年，所属培训中心和主管的中国对外经济贸易统计学会未按规定将培训收入纳入账内管理，涉及金额734.56万元，其中2023年109.81万元。
		2018年至2023年，主管的中国对外经济贸易统计学会将与其他单位联合承办的1个培训项目违规转包，涉及金额302.29万元，其中2023年115.42万元。
		2022年至2023年，主管的中国国际经济合作学会、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中国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中心等4个单位在举办的8个论坛中，违规向承办方收取合作费等437.8万元，其中2023年420.8万元。
		2023年，所属培训中心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采用直接选定等方式确定373个培训项目的承办单位，涉及金额7.11亿元。
		2022年，所属国际商报社在举办的3个论坛中，违规向企业收取品牌推广等费用140万元。
11	退役军人事务部	部本级申报1个项目预算时未统筹考虑上年结转资金和当年支出需求，至2023年底形成结转结余资金2053.39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宣传中心未经批准开展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支出奖金、奖杯制作等费用698.46万元，其中2023年246.42万元；在相关节会展会活动中违规发放纪念品，涉及金额68.73万元。2021年和2023年，所属宣传中心未经所在部门审批和主管部门备案出版杂志增刊，取得收入108.19万元，其中2023年60万元。2023年，所属宣传中心在1个论坛中违规收取品牌推广等费用25万元。
		2018年至2023年，所属培训中心未经公开招租，同意受其委托运营1处房产的下属公司将其中900.26平方米对外出租。
		2021年，所属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违规同意中标人分包按规定不允许分包的5个政府采购项目，涉及金额339.7万元。
		主管的中国退役军人关爱基金会在1个项目中超范围列支房租等基本支出37.5万元。
12	中国人民银行	2020年至2023年，总行及所属清算总中心在5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定特定行业业绩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涉及金额36021.02万元，其中2023年10039.68万元。
		所属金融研究所超工资总额发放绩效工资372.68万元；违反“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得从事经营活动”的规定，依托下属3家杂志社开展杂志出版发行等经营活动，涉及收入2279万元；违规举办2个保留清单外的论坛。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2	中国人民银行	2021年底至2023年，所属金融基础数据中心未经采购方同意，违规将承接的1项政府购买服务直接分包，涉及金额3867.76万元，其中2023年1779.23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金融培训中心超标准支付培训师学费72.2万元，其中2023年39.7万元。
		2017年至2023年，所属清算总中心部分采购项目通过协议供货等方式规避公开招标，涉及金额2.41亿元，其中2023年9025.57万元。至2023年底，所属清算总中心落实“法人层级原则上不超过三级”等政策要求不到位，未对12家投资层级四级及以上企业和2家非主责主业企业完成清理；1名退休领导干部未经审批长期在1家企业担任董事。
		至2023年底，所属中国金融培训中心、所属机关服务中心下属北京人银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华融大厦有限公司，无偿占用总行机关1.91万平方米房产办公及对外经营等。
		至2023年底，所属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未经集体决策购买被抵押房产，因被司法查封等，购房款11.3亿元面临较大损失风险。
		所属中国印钞造币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上海造币有限公司、南京造币有限公司、沈阳造币有限公司未按规定根据上年度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涉及金额1074.16万元。
		2019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印钞造币集团有限公司在合作方未履行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每年向其支付固定额度经费，涉及金额600万元。
		2022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印钞造币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中融安全印务有限公司未经集体决策将1.43亿元印刷业务委托给外部企业实施，其中2023年4665.87万元。
		2015年以来，所属中国印钞造币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北京印钞有限公司未经审批，同意子公司投资2.22亿元建设1个产业园项目，超概算5416.55万元，自2020年竣工验收一直未投用。
		2018年以来，管理的国家外汇管理局未经批准将1793平方米办公用房出租，收取租金762.05万元。
13	国务院国资委	所属中国物流信息中心、冶金工业教育资源开发中心、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等10家单位的10个项目超实际需求申领预算，至2023年底有2967.99万元资金结转。
		所属新闻中心违反“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得从事经营活动”的规定，与外部单位合作开展有偿培训业务，涉及金额224.07万元。
		所属有色金属机关服务中心、有色金属离退休干部局在时长7日以内的1个培训班中违规安排参观考察，涉及金额29.56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3	国务院国资委	所属有色金属机关服务中心对下属北京中金瀚商贸有限公司投资的1家企业出现较大亏损等情况，未按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防控风险。
		所属商业信用中心未按要求时限完成代持的2家民营企业股权清理。
		所属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已完工投用的4个基建项目未转增固定资产，涉及金额830万元。
		所属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往来账款长期未清理，涉及金额572.72万元。
		2018年至2023年，所属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通过虚构业务向下属企业转移资金1582.15万元，用于弥补下属企业运营成本，其中2023年123.4万元。
		2019年至2023年，所属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下属北京仪综测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违规开展无真实贸易背景的融资性贸易，涉及金额1872.03万元，其中2023年106.97万元。
		2019年至2023年，所属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在13个政府采购项目中未按规定公开招标，直接确定供应商，涉及金额4471.18万元，其中2023年1022.78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等4家单位未经批准举办研讨会、论坛，并向企业和个人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2793.88万元，其中2023年1506.62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在相关论坛中，违规向领导干部及新闻从业人员支付劳务等费用54.89万元，其中2023年2.4万元。
		2018年至2023年，所属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未按规定根据相关人员在科技成果转化中所做重要贡献情况，也未经公开公示，而是参照一般绩效奖金分配方法，向领导班子成员分配科技成果转化奖励2437.88万元，其中2023年351.26万元。
		2022年至2023年，所属有色金属机关服务中心未经批准向2家企业出借资金6000万元，其中2023年4000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石化机关服务中心违规通过下属企业购买理财产品等，涉及金额4.96亿元，其中2023年2.65亿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石化机关服务中心未将1处房产出租收入纳入本单位账内管理，涉及金额2216.71万元，其中2023年615.87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3	国务院国资委	2017年至2023年，所属商业信用中心违反合同约定，将承包的信用评价工作整体转包，涉及金额2563.51万元，其中2023年1046.61万元。
		2018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石化机关服务中心下属瑞兴信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存在未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未及时确认收入等会计核算不准确问题，涉及金额8692.64万元，其中2023年2914.14万元。
		2021年至2022年，所属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未履行公务接待审批程序，并将支出的接待费202.37万元转嫁关联企业。
		2020年至2022年，所属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在3个项目中超范围列支无关费用，涉及金额263.36万元。
14	海关总署	海关总署和所属中国海关管理干部学院、中国海关科学技术中心、中国海关传媒中心在举办的5个论坛展会中，违规向企业收取赞助费或转嫁费用595.44万元，从中获利179.17万元。
		至2023年底，署本级未整改以前年度审计指出的保证金利息4.38亿元未上缴财政问题，而是将上述保证金利息拨付至所属单位用于违规发放津补贴等。
		2020年至2022年，署本级和所属广州、厦门、湛江等4个海关向下属5家单位超标准支付费用817.6万元；2020年至2023年，所属广州、杭州、福州等4个海关下属5家单位违规向企业收费898.76万元，其中2023年69.21万元。
		2019年至2023年6月，署本级和所属湛江海关在已发放公务交通补贴和班车补贴的同时，又支付173.22万元租车或使用公务用车接送职工上下班，其中2023年19.05万元。
		署本级和所属郑州、厦门、南宁等4个海关未经审批将房产交由所属事业单位、社团或外部企业无偿使用，应收未收租金4950.52万元，其中2023年857.54万元。
		2018年，署本级未根据实际需求调减原河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2018年机构改革并入所属郑州海关）技术业务用房建设规模和投资概算，自2020年6月建成至2023年底有5545.24平方米一直闲置。
		2018年，所属郑州海关未经评估，支付2.4万元拆除原价6万元的检徽，仅收取残值1500元。
		2015年，海关总署在所属郑州海关公有住房闲置且满足周转需要的情况下，批准建设单身和交流干部宿舍项目，建成后有6684.67平方米长期闲置。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4	海关总署	至 2023 年 6 月，所属北京、青岛、南京等 27 个海关及所属全国海关信息中心、中国海关科学技术研究中心、上海海关学院 1 项财政专项因已无使用需求，有 1.14 亿元结存未用。
		2020 年 5 月至 2023 年 6 月，所属广州、上海、青岛等 8 个海关超范围列支项目经费 2094.68 万元，其中 2023 年 8.43 万元；2022 年，所属宁波、南京 2 个海关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三公经费等 28.59 万元。
		至 2023 年 7 月，所属福州、青岛 2 个海关使用 344.47 万元财政资金购买的物资闲置，有些已过期，形成损失浪费。
		2020 年至 2022 年，所属黄埔海关及下属 1 家企业通过虚报支出等方式套取专项资金 433.28 万元；所属中国海关科学技术中心在采购配备设备时为下属企业谋取利益 374.4 万元。
		至 2023 年 6 月，署本级和所属厦门、黄埔海关未将已投入使用的工程转计固定资产，涉及金额 3375.58 万元；未将 1546.02 平方米房产纳入账内管理，也未按规定向主管部门报告从地方借入的房产或未办理权属证明的自有房产共 30.88 万平方米。
		至 2023 年底，所属郑州海关未按规定清理原河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由职工代持股的下属 1 家企业；对原河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违规决策将 80.8 万元资金转至个人账户问题未予纠正。
		至 2023 年底，所属郑州海关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2831.27 万元未上缴财政；2009 年至 2023 年，在自有宿舍闲置的情况下，将无偿占用的下属企业房产 1331.84 平方米分配给职工居住。
		所属郑州海关违规为 23 名职工支付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23.1 万元。
		2013 年至 2023 年，所属郑州海关将应缴入中央国库的 390.28 万元资金缴入地方国库，其中 2023 年 11.19 万元。
		2017 年，所属郑州海关未经批准将单身和交流干部宿舍 400 平方米改作办公用房；2015 年至 2016 年，未经批准将 1714.57 平方米仓库和 2520 平方米地块改建为文体设施。
		至 2023 年 6 月，所属广州海关 1 个改扩建项目因前期准备不充分等，立项超过 10 年仍未开工建设。
		2020 年至 2022 年，所属上海、深圳海关在 3 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特定行业业绩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或存在供应商围标串标等问题，涉及金额 1761.46 万元。
至 2023 年 6 月，所属黄埔海关的 12 名退休干部违规持有企业股份等，涉及金额 1066.22 万元，还有 1 名退休干部未经批准在企业担任高管；所属青岛、宁波海关 6 名在职干部配偶违规投资从事进出口业务的企业，涉及金额 1.03 亿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4	海关总署	2021年6月至2023年12月，所属天津、郑州、青岛等4个海关向下属单位转嫁费用1.65亿元、向进口企业转嫁费用4.67万元，其中2023年3395.69万元；相关企业因多承担上述转嫁费用漏缴所得税129.29万元，相关人员还套取伙食补助和市内交通补助14.08万元。
		2020年，所属南宁海关在自有住房空置的情况下，为关领导超规定面积租入住房等，涉及金额110.59万元。
		2020年至2022年，所属南京、郑州、黄埔等5个海关提前列支下年度费用或超合同进度结算工程款等2439.32万元。
		至2023年6月，所属广州、湛江、南宁海关结转2年以上的项目资金3728.07万元未按规定上缴财政；所属黄埔海关303.45万元报关滞报金未在规定时间内上缴财政。
		2022年至2023年6月，所属青岛海关在编报1个项目预算时未统筹考虑上年结转资金和当年支出需求，至2023年6月2022年结转资金、2023年预算资金执行率分别为54.17%、4.35%；2021年至2022年，所属上海海关为1个尚不具备实施条件的项目编制预算1.13亿元，至2022年底有9508万元结转。
		2016年至2023年底，所属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郑州分中心长期未向下属企业收取投资收益。
		所属重庆海关将550万元实验室设备无偿提供给下属单位使用。
		2022年至2023年6月，所属上海、湛江、大连等5个海关下属事业单位长期未确认和收回投资收益等1.03亿元。
		2010年至2023年6月，所属上海海关下属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上海分中心未经审批，将房产无偿交由下属企业用于酒店经营，应收未收国有资产收益1976万元，其中2023年78万元。
		至2023年6月，所属上海海关及郑州、天津、湛江等4个海关后勤管理中心未及时将股权转让收益或房租收入2606.96万元上缴财政。
		至2023年底，所属郑州、重庆、广州等10个海关房产、车辆等资产长期闲置。
所属黄埔海关以前年度支出2910.71万元在往来款中挂账，还有466万元往来款未纳入账内管理；2022年至2023年6月，所属杭州海关下属技术中心违规列支奖金933.98万元。		
15	税务总局	2021年至2023年，局本级未要求在宾馆住宿的借调人员节假日、出差期间退房，导致借调人员离京期间也支付住宿费124.55万元，其中2023年66.09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5	税务总局	2020年至2023年，局本级和所属广东、西藏、浙江等8省市14个税务机关在相关政府采购项目中，存在化整为零规避公开招标、中标单位违法分包工程等问题，涉及金额2.2亿元，其中2023年1.12亿元。
		2019年至2023年，局本级、所属宣传中心以及江苏、陕西等24省市税务机关存在超标准超需求购置或租赁房产、设备，将自身应承担工作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对外委托等问题，涉及金额8554.37万元，其中2023年3312.47万元。
		2022年至2023年，局本级和所属江西、山东、甘肃等13省市税务机关超实际需求印制票证，涉及金额3276.59万元，其中2023年1768.26万元。
		2018年至2023年，局本级和所属重庆、湖南、西藏等6省市税务机关未据实结算，多支付住宿、物业等费用334.99万元，其中2023年129.14万元。
		2022年至2023年，局本级项目支出95万元在所属单位列支，其中2023年38万元；所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下属5个税务机关违规在项目预算中超范围列支无关费用116.77万元，其中2023年33.1万元。
		局本级医务室内控制度不完善，存在防疫物资等未按规定在指定平台采购、无入库单，医药费报销自报自批等管理不规范问题。
		局本级和所属湖北、湖南、北京等14省市部分税务机关一些公职人员违规兼职取酬298.7万元，其中2023年35.67万元，有的亲属违规开办涉税中介等企业。
		2022年和2023年，局本级和所属安徽、新疆2省税务局未经审批举办评比表彰活动；所属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和安徽、河南、吉林3省注册税务师协会未经审批对税务师事务所开展评比表彰。
		2021年至2023年，所属宣传中心和贵州、湖南2省税务机关向下属税务机关或下属企业转嫁摊派培训等费用157.12万元，其中2023年106.82万元。
		2018年至2023年，所属内蒙古、广东2省税务机关违规要求地方政府负担税务部门借用人员工资、办公用房租金等支出6182.95万元，其中2023年943.94万元。
2020年至2023年，所属广东、黑龙江、江苏等8省市税务机关存在超编制超标准配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未在定点机构维修保养以及公务用车边闲置边租用等问题，涉及金额666.13万元，其中2023年210.16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5	税务总局	所属北京、云南、江苏等 24 省市税务机关 2.38 亿元结余资金未上交财政。
		2022 年至 2023 年，所属浙江、四川 2 省 3 个税务机关对外委托课题管理不规范，存在无立项或结题程序、长期未出研究成果、部分论文查重率高等问题，涉及金额 357.8 万元，其中 2023 年 62 万元。
		所属河南、广西、广东等 15 省市税务机关未将投资的 51 家企业纳入账内管理，涉及注册资本 2.49 亿元。
		所属山西省税务机关未收回已注销的下属 4 家企事业单位资金资产，涉及金额 674.8 万元；所属浙江省税务机关在清理注销与地方事业单位合资成立的 1 家企业后，相关资产权益全部由地方事业单位享有，涉及金额 2426.99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山西、新疆 2 省税务机关将下属 2 家企业无偿转让给集体企业等，导致 2845.31 万元国有资产存在流失风险。
		2008 年至 2023 年，所属河南、重庆、湖南等 16 省市税务机关未经审批无偿出借资产，或未将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上缴财政，涉及金额 1.77 亿元，其中 2023 年 5554.26 万元。
		2019 年至 2023 年，所属四川、贵州、山西 3 省税务机关违规公款私存，涉及金额 90.72 万元。
		2022 年至 2023 年，所属湖南、广东、湖北等 4 省税务机关违规承担应由个人或其他单位支付的费用 617.68 万元，其中 2023 年 280.19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山东、上海、广东等 5 省市税务机关因重复购买服务等，209.57 万元财政资金形成损失浪费，其中 2023 年 10.08 万元。
		2022 年至 2023 年，所属重庆、新疆、海南等 4 省市税务机关采取提前支付合同款等方式虚列当年支出 411.21 万元，其中 2023 年 76.75 万元。
2020 年至 2023 年，所属辽宁、江苏、湖南等 3 省税务机关部分公职人员通过虚开发票等方式虚报冒领财政资金，或违规帮助他人虚开增值税发票，涉及金额 110.61 万元，其中 2023 年 8.49 万元。		
至 2023 年底，所属山西、上海、辽宁等 15 省市税务机关资产账实不符，新划入或购置的 18.4 万平方米土地、277 件设备等未及时入账，已处置的 8.88 万平方米土地、1595 件设备仍挂在账上，涉及金额 8.03 亿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5	税务总局	至 2023 年底,所属山西、重庆、内蒙古等 18 省市税务机关的 53.47 万平方米房产土地、517 件设备等闲置或使用率低,涉及金额 6.37 亿元。
		所属山东、河南、深圳等 6 省市税务机关存在未经审批向外单位调剂房产或违规借用其他单位办公用房、境外房产管理及费用支出不规范、报废公务用车未经评估等问题。
		2019 年至 2021 年,所属湖北省税务局违规将零余额账户中的 577.05 万元转入实有资金账户。
		2022 年,所属广东、西藏 2 省税务机关违规处置电子类资产,或对运维人员权限管理不严格。
		2017 年,所属湖北省税务局下属湖北东湖大厦酒店有限公司将 183 平方米商品房装修并超标准配备家具后出租给省税务局周转使用。
16	市场监管总局	至 2023 年底,局本级 1 个信息系统建成后主要系统功能处于停用状态 3 年,涉及金额 598 万元; 5 个信息系统因功能设计不完善等未实现建设目标。
		2019 年至 2023 年,局本级在 2 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定特定行业业绩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涉及金额 1021.47 万元,其中 2023 年 212 万元。
		至 2023 年底,局本级与所属机关服务中心往来款项长期未清理,涉及金额 150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认证认可技术研究中心与社会机构合作违规开展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外的技术技能培训,涉及金额 2759.45 万元,其中 2023 年 784.93 万元; 2022 年至 2023 年,超出办学许可范围开展技能培训,涉及金额 2928.73 万元,其中 2023 年 2003.43 万元。
		2019 年至 2023 年,所属认证认可技术研究中心疏于管理,导致应由该中心独有或共享的 10 个软件著作权,被受托软件开发企业占有,涉及金额 129.5 万元。
		2020 年至 2023 年,所属认证认可技术研究中心未经招标方同意,将中标的 13 个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转分包,涉及金额 267 万元,其中 2023 年 20 万元。
		2020 年至 2023 年,所属认证认可技术研究中心违反“不得以营利为目的开展评价”的规定,利用政府委托事项开展营利性评价活动,涉及金额 782.23 万元,其中 2023 年 174.37 万元。
		至 2023 年底,所属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下属公司未清理逾期欠付民营企业账款 42.21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6	市场监管总局	至 2023 年底，所属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计划 2024 年完成的 1 个项目，因前期论证不充分等尚未获批，涉及金额 5738.2 万元。
		2021 年至 2022 年，所属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举办的 8 个研讨会和讲座未纳入年度会议计划，也未按程序报院党委审批。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专业技术人才开发中心开展的 11 个培训班未纳入年度培训计划并向学员收费 161.56 万元，其中 2023 年 75.67 万元。
		2022 年至 2023 年，所属专业技术人才开发中心违反协议约定将受托开展的 1 个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转包，涉及金额 36.28 万元，其中 2023 年 20.28 万元。
		至 2023 年底，所属专业技术人才开发中心、中国消费者协会未将已投入使用的信息系统等计入无形资产，涉及金额 332.44 万元。
		2023 年，所属中国检验检测学会以挂名方式主办 4 个论坛和研讨会，其中 1 个研讨会的承办单位违规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 11.88 万元。
		2019 年 12 月至 2023 年，所属 1 家单位下属企业违规利用 1 个信息系统政务数据收费 2024.55 万元。
17	金融监管总局	局本级 1 个项目因前期论证不充分等部分内容未实施，至 2023 年底有 2103.86 万元资金结转。
		局本级年度会议计划、培训计划均未按规定经局领导办公会或党委会审批，涉及金额 731.4 万元。
		局本级违规以劳务派遣方式使用编外人员 53 名，涉及费用支出 432.76 万元。
		局本级周转房租金和资产处置收入 85.41 万元未上缴财政。
		局本级采购的 1 项软件使用许可权未登记资产管理台账，也未计入无形资产财务账，涉及金额 51.7 万元；1 套已腾退房产仍登记在原持有人名下，未办理产权变更。
		主管的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公司违规为员工购买意外险、重疾险等应由个人负担的商业保险，涉及金额 76.77 万元；2019 年至 2023 年，在 4 个采购项目中未按规定公开招标，直接确定供应商或与原供应商续签协议，涉及金额 7727.78 万元，其中 2023 年 5343.32 万元；2021 年至 2023 年，在自有公务用车使用率较低的情况下，又长期租入 2 辆公务用车，共支出租赁费 63.6 万元，其中 2023 年 21.2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7	金融监管总局	主管的中国银行业协会下属《中国银行业》杂志社有限责任公司、主管的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管理有限公司下属《中国农村金融》杂志社有限责任公司在 5 个论坛中，违规向企业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 841 万元。
		主管的中国银行业协会未经会员大会和理事会审议，违规与外部单位互换 464 平方米办公场所使用权。
		2022 年至 2023 年，主管的中国银行业协会下属东方银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院在相关培训宣传中，包含从业上岗证书、职业能力认证等易与国家职业资格混淆的误导性内容，还违反“继续教育可选择多种方式”的规定，强制指定 1 个继续教育平台，涉及培训费 1044.32 万元，其中 2023 年 136.08 万元。
18	中国证监会	会本级 1 个项目因前期准备不充分等进展缓慢，至 2023 年底 2706 万元资金全部结转。
		2021 年至 2023 年，会本级主办的 5 个培训班中，会机关和派出机构参会人员部分经费由会管单位承担，涉及金额 147.17 万元，其中 2023 年 51.08 万元。
		至 2023 年底，会本级已售出的 314 套房改房仍登记在固定资产账，涉及房产面积 3.16 万平方米。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大连商品交易所、所属北京证监局主管的北京期货商会等 3 个单位在 6 个论坛中，违规向企业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 497.78 万元，其中 2023 年 366.48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郑州商品交易所在参与主办的 3 个论坛中，向出席的领导干部或专家支付高额劳务费或咨询服务费 252.77 万元，其中 2023 年 85.32 万元。
		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在与地方联合举办的 1 个论坛中，违规向企业转嫁费用 25.26 万元。
		所属资本市场学院在举办的 4 个培训班中，向培训对象颁发证书的名称、内容等易与职业资格类证书混淆，涉及培训费 213.6 万元。
		所属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电脑库存充足的情况下，又支出 66.5 万元采购 70 台电脑，至 2023 年底库存增至 209 台；2022 年，违反“投标人少于 3 个的，不得开标”的规定，在仅有 1 家有效投标人的情况下仍开标并确定中标人，涉及金额 206.12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北京证监局违规向企业转嫁员工餐厅服务管理费用 206.6 万元，其中 2023 年 71.61 万元；2019 年至 2023 年，所属北京上市公司协会未经批准，与其他单位联合举办全国性评比表彰活动。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9	体育总局	2022年至2023年，局本级1个项目因相关子项目未完成等实施进度缓慢，涉及金额1.57亿元，其中2023年1.42亿元。
		局本级超实际需求申报并获批1个项目预算7114.09万元，但当年仅支出上年结转资金1363.16万元，还超范围列支其他项目经费488.7万元；未经批准出租房产，租金收入22.51万元未上缴财政。
		2018年至2023年，所属体育文化发展中心对合同履行情况监控不力，应掌握未掌握其与外部企业合作承办的相关博览会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3年，所属自行车击剑运动管理中心、训练局未经审批出租房产，取得租金收入1288.19万元，其中2023年304.09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羽毛球协会监管不力，未制止合作方超授权范围利用中国羽毛球协会影响获取收入，涉及金额1298.66万元，其中2023年928.28万元。
		2022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乒乓球协会、中国排球协会开展强制培训并收费40.53万元，其中2023年30.45万元。
		所属国家奥林匹克体育中心1个项目因前期论证不充分等相关工作未开展，至2023年底80万元资金全部结转；2020年至2023年，未能收回承租单位拖欠的房租520.93万元，其中2023年138.91万元；至2023年底，未将相关财产权益和固定资产登记入账，涉及金额3335.14万元。
		所属中国乒乓球协会超合同金额支付赛事费用54.64万元；2022年至2023年，超标准支付因公出国交通费131.97万元，其中2023年93.96万元。
		所属中国田径协会未按规定备案举办1个研讨会和论坛活动，涉及金额82.93万元。
		所属中国马术协会违反“行业协会自行开展的能力水平评价证书不得使用‘中国’字样”的规定，在马术分级考核中违规颁发带有“中国”字样的等级证书。
		所属中国击剑协会未将1个培训班收支纳入本单位账内管理，涉及金额91.72万元；2022年，1个政府采购服务项目未经政府采购程序，直接确定供应商，涉及金额103.32万元。
		所属射击射箭运动管理中心未将部分赞助物资记入财务账，涉及金额1040.66万元，其中86.01万元也未计入实物台账。
		2022年，所属中国乒乓球协会未经政府采购程序，直接选定不符合训练要求的酒店作为国家队训练基地，涉及金额127.94万元；2021年，用自有资金超标准支出集训费36.54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19	体育总局	2022年，所属自行车击剑运动管理中心项目结余资金22.32万元未清理上交财政。
		2021年，所属训练局、中国乒乓球协会未按规定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交易冠名权等2项无形资产市场开发事项，其中1项直接与特定企业签订协议，另1项未签订相关合同。
		2020年，所属排球运动管理中心1个项目未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直接与合作方签订协议，涉及金额113.9万元。
20	国家统计局	局本级未根据人员减少等情况调减基本支出预算，多申领的2708.63万元中有2090.79万元至2023年底结存未用。
		局本级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未按规定公开招标，违规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或直接委托等方式，交由所属中国统计信息服务中心下属中国华信统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实施，涉及金额312.09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浙江调查总队项目结余资金33.52万元未上交财政。
		所属数据管理中心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未按评标标准对投标书错误或内容缺失等情况进行扣分，相关投标人得以中标，涉及金额785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数据管理中心应于2021年完工的1个项目未建成投用，有1173.83万元资金结存未用。
		2021年至2023年，所属数据管理中心、统计教育培训中心申报基本支出预算时未统筹考虑上年结转资金情况，至2023年底分别有1349.57万元、592.15万元结存未用。
		所属统计资料管理中心1个项目因前期论证不充分等未能实施，120万元财政资金闲置。
		2022年至2023年，所属机关服务中心未经批准将其代管的局本级房产923.2平方米对外出租，收取租金224.34万元，其中2023年108.67万元。至2023年底，上述租金尚有40.33万元未按规定上缴财政。
		2022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统计信息服务中心对承接的统计调查事项管理不严，部分参加调查的地方单位违反合同约定将调查任务分包给外部单位，涉及金额554.86万元，其中2023年210.76万元。
		至2023年底，中国市场信息调查业协会脱钩后仍无偿占用国家统计局行政办公用房130.36平方米。
2021年，所属中国统计信息服务中心下属中国华信统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未经委托方同意，将承揽的培训业务分包给外部单位，涉及金额49.86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1	国管局	2020年至2023年，局本级1个项目预算编制测算基数远高于实际数，还超实际发生额多列支项目资金386.68万元，其中2023年128.33万元。
		2018年，局本级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化整为零规避集中采购，涉及金额150万元。
		2018年，局本级违反“已发出的招标文件不得变更资格条件”的规定，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发出后，因投标企业均不符合资格条件，删除了相关资格条件，涉及金额3275.8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中央国家机关公务员住宅建设服务中心对下属国联房地产公司管理缺失，因未及时确认投资损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等，该公司账面资产价值不实1046.27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中央国家机关公务员住宅建设服务中心未清理5个终止实施的基建项目，导致“在建工程”科目多计资产、少计费用2322.94万元。
		2019年至2022年，所属中央国家机关公务员住宅建设服务中心在3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已取消的职业资格认证、特定行业业绩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涉及金额7741.12万元。
		所属中央国家机关公务员住宅建设服务中心1个项目存在未编制或先开工后补编初步设计及概算、未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即招标等违反基建和招投标程序问题。
		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预算由国管局代管）所属教育中心、健康体育发展中心未经审批举办2个论坛。2018年至2023年，该委员会所属儿童发展研究中心、事业发展中心、教育中心等4家单位在5个论坛中，存在违规开展评比表彰活动、收取品牌推广费用等问题，涉及金额902.82万元，其中2023年177.49万元。
		2020年至2023年，所属宾馆管理中心下属北京友谊宾馆内设的北京友谊宾馆卫生所违规将2个医疗科室外包并收取管理费63.06万元，其中2023年17.08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宾馆管理中心下属北京友谊出租汽车公司对汽车租赁业务风险把控不严，对外出租的16辆汽车被承租单位转租给个人，违规用于网约车经营。
2018年至2023年，所属宾馆管理中心下属北京友谊宾馆未对参股企业的国有资产进行管理监督，因参股企业资不抵债被起诉等，投资面临损失风险。		
至2023年底，所属中央国家机关公务员住宅建设服务中心下属北京国联同利物业管理中心未收取中央国家机关职工周转住房租金，涉及金额79.56万元，其中2023年31.28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1	国管局	至 2023 年底，所属机关服务中心、紫金服务中心、达园服务中心等 4 家单位的 570 幅书画未计入固定资产账。
22	中国科学院	院本级未经审批举办 1 个论坛。
		至 2023 年底，所属计算技术研究所 1 个项目中超范围列支无关费用 474.36 万元；1 个课题超规定比例多提取个人奖励经费 249.79 万元；通过租赁形式超编制超标准配备公务用车 2 辆。
		所属华南植物园超实际需求申领 1 个项目预算 1500 万元，2023 年仅支出 2.2 万元，其余 1497.8 万元资金至年底结转。
		2022 年至 2023 年，所属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未经审批举办 1 个论坛。
		所属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未经审批举办 13 个论坛；举办的 1 个论坛超批准规模，还违规开展评选表彰和品牌推介等。
		所属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举办的 2 个论坛中违规收取赞助费 57.5 万元。
		2018 年至 2023 年，所属心理研究所、所属中国科学院大学下属培训中心颁发的 2 类非职业资格培训证书，存在易与国家职业资格认证混淆的内容，涉及培训收入 2.03 亿元，其中 2023 年 6778.46 万元。
		所属国家天文台 2 个项目在前 2 年预算资金连续大额结转的情况下继续申领资金，至 2023 年底结转增至 5.28 亿元。
		至 2023 年底，所属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豪赛克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未将已无法追回的款项及时确认损失，涉及金额 2852.95 万港元。
		2021 年，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在通过中期票据已足额募资的情况下又申请信托资金，增加融资成本 585.94 万元。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将其高管 2018 年上交的兼职取酬 101.55 万元在往来款中挂账，一直未清理计入收入；2020 年 5 月至 2023 年 7 月，向高管发放的通讯费未按规定纳入工资总额管理，涉及金额 16.81 万元，其中 2023 年 2.84 万元。		
2011 年至 2022 年，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未经充分论证即出资 4800 万元入股 1 家公司，并向该公司原股东无依据支付前期工作费用 2500 万元；之后为维持公司运转，陆续向其借款本息达 2.75 亿元，清理股权后实际形成投资损失 2.34 亿元。		
2003 年以来，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对 1 家被吊销执照的参股企业完成清算，因需承担债务连带清偿责任形成经济损失 2500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2	中国科学院	2019年至2023年7月，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未按规定经党委会、董事会决策或授权，授权下属1家公司代买理财产品9.56亿元，其中2023年1400万元。
		2018年，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党委违反“国企领导人员不得在关联企业投资入股”的规定，同意1名高管持有下属企业股权。
		至2023年8月，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绵阳中科绵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未将股东2013年投入的资产作权属变更登记，涉及资产总额8926.05万元。
		2020年和2021年，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上海中科股份有限公司违规开展无真实贸易背景的融资性贸易，多计收入4763.45万元、成本4617.6万元；2020年至2022年，3名时任高管违规在关联企业兼职取酬9.9万元。
		2021年至2022年，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参股的中科光荣创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向其高管关联公司无依据或重复支付咨询费等35.5万元；2019年至2021年，代替关联公司支付办公用房房租47.09万元。
		2019年，所属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股权激励方案外的1名人员发放股权激励，涉及金额26万元。
23	国家粮食和储备局	至2023年底，局本级1个项目长期未开工，3576.97万元中央投资闲置5年。
		至2023年底，局本级项目结余资金689.21万元未上交财政。
		至2023年底，局本级1项物资财务账与相关实物账不符，涉及金额1.55亿元。
		2022年至2023年，局本级房产出租收入799.03万元未上缴财政，其中2023年436.67万元。
		2022年，局本级将不涉密的餐饮服务采购作为涉密项目规避公开招标，以邀请招标方式确定供应商，涉及金额2031.94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贵州局少计房产2202.1万元，相关房产出租后也未收取租金。
		至2023年底，所属国家物资储备调节中心长期截留1项专项物资采购款，涉及金额3065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3	国家粮食和储备局	所属储备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中心在 1 个采购项目中评标不客观，对同一投标人在不同标段的同一评分项打分差异大，影响中标结果，涉及金额 1153.24 万元；2022 年，在 1 个采购项目中对投标人审核不严，因采购物资质量不合格无法入库，当年收储计划未能按期完成，涉及金额 496 万元。
		所属国家粮油信息中心在举办的 2 个论坛中违规收取企业赞助费和会务费 208.53 万元。
		至 2023 年底，所属机关服务中心 9797.53 平方米房产未登记固定资产账；2020 年至 2023 年，房产出租收入 40 万元未纳入账内管理，其中 2023 年 10 万元。
		2017 年，所属粮食交易协调中心未经审批认缴 5000 万元设立国粮集运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	国家文物局	2020 年至 2023 年，局本级违反“以劳务派遣方式用工不得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的规定，与所属机关服务中心签订协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使用 2 名劳务派遣人员，共支出 100.8 万元，其中 2023 年 25.2 万元。
		所属机关服务中心 1 个项目因可行性论证不充分等无法开展，1000 万元预算资金仅支出 81.43 万元。
		所属机关服务中心编报 1 个项目预算时未统筹考虑以前年度资金结转情况，申报的 500 万元资金当年全部未用，至 2023 年底结转增至 951.39 万元。
		所属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中国文物信息咨询中心未将与其他单位合作举办的文物保护修复培训班等收支纳入本单位账内管理，涉及金额 40.68 万元。
		至 2023 年底，所属文物出版社印刷厂有限公司投资的 4 家企业已办理注销工商登记但未及时清账，造成长期股权投资账实不符，涉及金额 808.87 万元。
		至 2023 年底，所属北京鲁迅博物馆及其下属北京鲁博文化有限公司、北京市祝福出租汽车公司往来款长期未清理，涉及金额 47 万元。
		2022 年至 2023 年，所属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547.5 平方米办公用房闲置未用。
		至 2023 年底，所属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未将已投入使用的 6 个信息统计入无形资产账，涉及金额 160.85 万元。
2017 年至 2023 年，主管的中国博物馆协会违反相关规定，通过其内设培训机构代理未经备案的 1 个境外非政府组织举办 7 个国际培训班，涉及资助资金 54.88 万元，其中 2023 年 7.71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4	国家文物局	至 2023 年底，所属中国文物报社有限公司、中国文物交流中心、北京鲁博文化有限公司未将无偿受让或出资设立的 5 家公司股权登记入账。
		至 2023 年底，所属中国文物报社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建立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制度，未对受让的非国有单位 51% 股权进行资产评估，也未计入长期股权投资。
25	国家药监局	局本级向所属单位转嫁 1 个培训项目经费 110.71 万元。
		局本级未按要求将所属单位举办的 21 个论坛纳入清理整治范围。
		2018 年至 2023 年底，局本级未将违纪收缴款等非税收入上缴财政，涉及金额 168.25 万元，其中 2023 年 2.63 万元。
		至 2023 年底，局本级 1522.9 平方米办公用房因未明确用途等长期闲置；已处置的 7 处宿舍楼未相应调整固定资产账务，涉及资产原值 5129.84 万元。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属信息中心 3 个政府采购项目先实施后招标，涉及金额 231.22 万元，其中 2023 年 107.98 万元。
		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底，所属机关服务中心 1685.8 平方米闲置房产长期未确定资产盘活方案。
		2019 年至 2023 年，所属药品审评中心和高级研修学院在 4 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反采购程序，存在未公开招标直接指定供应商、主管部门批准前即签订合同、先实施后招标等问题，涉及金额 5062.53 万元，其中 2023 年 2326.03 万元。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药品审评中心未按规定将相关设备计入在建工程，而是在往来科目中核算，涉及金额 136.32 万元。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药品审评中心未达规定折旧年限的 381 件办公设备长期闲置，涉及资产原值 89.61 万元。
		2022 年至 2023 年 8 月，所属药品审评中心在未按规定编制年度会议计划的情况下召开会议 310 个，其中 2023 年 121 个。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药品审评中心 3 个信息系统未确定安全保护等级。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高级研修学院 2 个基建项目未办理施工许可证即开工建设，涉及金额 337.94 万元。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高级研修学院 1 名退休干部未经批准在民营企业担任监事。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5	国家药监局	<p>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药学会、中国食品药品国际交流中心和信息中心在举办的相关论坛中，向企业收取品牌推广等费用6223.69万元，其中2023年1754.39万元。</p> <p>所属中国药学会违反论坛冠名相关规定，在举办的2个论坛中冠以“中国”“全国”等名号。</p> <p>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药学会违规以挂名方式与民营企业合作举办28个培训班，其中2023年5个。</p> <p>至2023年底，所属中国药学会未对其主办的《中国医院药学杂志》《中国临床药理学杂志》《药物分析杂志》等7家期刊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监督，实际由其他单位承办。</p> <p>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食品药品国际交流中心等论坛主办单位为出席论坛的局本级及所属单位部分人员违规报销交通费41.6万元，其中2023年25.47万元。</p> <p>2020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食品药品国际交流中心3个论坛收支未纳入账内管理，涉及金额3855.88万元，其中2023年1623.18万元。</p> <p>所属中国健康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食品药品国际交流中心和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举办的3个论坛主题存在交叉重复。</p> <p>所属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下属广州医药经济报出版有限公司未经批准在举办的论坛中开展评比表彰，并违规向获奖企业收费702万元。</p> <p>至2022年底，所属药品审评中心在相关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派驻足量工作人员的情况下，支付全部服务费487.2万元。</p>
26	中央宣传部	<p>所属电影数字节目管理中心在举办的1个论坛中违规收取品牌推广等费用18.5万元。</p> <p>所属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在1个会展活动已盈利123.68万元的情况下，仍申领财政补贴182.53万元。</p> <p>所属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资产管理不严，至2023年底121件资产长期闲置或去向不明，涉及资产原值830.21万元。2021年至2023年，1个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因延期完成，为保障老系统运行额外支付费用126万元。</p> <p>至2023年8月，所属全国宣传干部学院机构改革中应划入的应收款项未及时清理划入，涉及金额336.33万元；31955平方米房产、162件工艺品未登记入账；2个项目结余资金未清理上交财政，涉及金额433.46万元。2011年至2023年8月，食堂食材采购未按规定执行比选比价等采购程序，直接确定8家供应商且一直未签订合同，其中2020年至2022年无依据付款1649.33万元。</p>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6	中央宣传部	2020年至2022年，所属中国电影资料馆部分电影售票收入未及时纳入账内核算，至2022年底余额30.06万元。至2023年8月，1个信息化项目自2018年9月建成仅更新1年数据且主要内部使用，未实现建设目标，涉及金额186.84万元。
		至2023年8月，所属中国电影资料馆未经审批将98.08平方米自有办公用房，无偿提供给下属国影佳映（北京）文化传播中心、《中国电影报》社和《当代电影》杂志社使用。2014年至2019年，所属中国电影资料馆总价2220.1万元的8个政府采购项目中应互相分离的合同签订、资产验收等工作，均由同一科室经办，部分实物资产难以确认。
		至2023年8月，所属中国电影资料馆下属企业国影佳映（北京）文化传播中心未按要求时限完成公司制改革；所属中国电影资料馆与其下属企业北京东方影视乐园往来款长期未清理，涉及金额399.63万元；北京东方影视乐园自2008年被吊销营业执照以来一直未清理注销。
		至2023年底，主管的中国电影发行放映协会项目结余资金58.74万元未清理上交财政。
		2022年，主管的中国电影基金会违反“社会组织不得与党政机关联合举办论坛”的规定，与地方党政机关联合举办1个论坛，并向地方国企转嫁费用100万元；在1个培训活动中违规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178万元。
		2018年至2022年，所属中影新农村数字电影发行有限公司在1项版权费用已由财政足额保障的情况下，重复向采购单位收取版权费1416.72万元。
27	中央编办	2013年，办本级为1个不符合条件的项目申报财政资金450万元。
		所属机关服务中心在1个项目的总承包单位采购设备过程中，违规指定品牌和供应商，涉及金额426.33万元。
		2021年，所属机构编制数据中心1个项目先实施后补办政府采购手续，涉及金额3000万元。
		2015年以来，所属机构编制数据中心2个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即申领预算资金7921万元，形成结余资金3161.99万元。
		2018年至2023年，主管的1家杂志社违规以宣传费名义向地方部门收取版面费212万元，其中2023年32万元。
28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	校本级主办的2个论坛和研讨会违规由地方党校承担部分经费，涉及金额24.3万元；主管的1家社会团体未经批准开展1项评比表彰活动。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8	中央党校 (国家行政学院)	2022年至2023年,校本级在申报1个项目预算时未统筹考虑上年结转资金和当年支出需求,至2023年底有2506.32万元资金结转。
		至2023年底,校本级已结题的19个科研项目结余资金84.54万元未盘活使用。
		2022年至2023年,校本级2个政府采购项目未按规定委托集中采购机构实施,而是自行委托其他招标代理公司开展或直接采购,涉及金额191.09万元,其中2023年98.11万元。2023年,校本级1个政府采购项目未按规定在定点机构采购,涉及金额120.83万元。
		2009年至2015年,校本级未经审批将9086.22平方米房产对外出租后被转租;2015年,为提前收回上述房产,在基本支出和其他项目支出中列支2000万元用于支付违约金;收回上述房产后,又未经批准将其中3525.22平方米无偿出借给外部单位。
		2021年至2023年,校本级未经报备将4247平方米房产对外出租,收取租金913.08万元,其中2023年255.76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校本级未经审批或备案将3.1万平方米房产无偿出借给所属7家社会团体等使用。
		2020年至2023年,校本级将3417.85平方米房产交由所属机关服务中心、中央党校出版社对外出租,租金收入399.6万元未按规定纳入校本级账内管理,其中2023年34.49万元。
		至2023年底,校本级1个项目超期1年未开工,有193万元财政资金结转。
		2021年,校本级项目结余资金619.47万元未上交财政,而是直接用于其他项目支出。
		2014年至2017年,校本级违规将5379平方米文物房产装修改造为具有接待功能的场所,至2023年底一直闲置,涉及资产价值8322.29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报刊社以租赁形式变相超编制配备1辆公务用车,支付租金21.6万元,其中2023年7.2万元;2023年,在1个项目中超范围列支其他项目支出400万元;2023年,部分广告宣传未按规定标明广告标识,涉及金额1895.8万元。
		2017年至2023年6月,所属1家公司以虚假出资方式帮助多家民企挂靠为国有企业,以此获取收入4063.47万元,其中2023年1765.47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28	中央党校 (国家行政学院)	至 2023 年底, 所属 4 家企业未按要求时限完成公司制改革。
		至 2023 年底, 所属教师进修学院 1036.8 平方米房产自 2002 年起一直闲置。
		所属机关服务中心未按规定将停车费收入 82.8 万元纳入账内管理; 2021 年 6 月至 2023 年, 1 个政府采购项目未按规定集中采购, 直接确定供应商。
29	全国政协 办公厅	厅本级及所属中华职业教育社、欧美同学会、中国政协文史馆在编报 5 个项目预算时, 未统筹考虑上年结转资金和当年支出需求, 至 2023 年底结转 520.47 万元。
		至 2023 年底, 厅本级及所属全国政协干部培训中心、欧美同学会项目结余资金 870.67 万元未清理上交财政。
		至 2023 年底, 所属欧美同学会 1 个信息库未按规定建立。
30	中国贸促会	2020 年至 2023 年, 会本级通过在所属中国贸易报社主办的报刊上刊登新闻报道并向其付费的方式补贴该报社 184.5 万元, 其中 2023 年 13.7 万元, 相关费用在 6 个项目中列支。
		2021 年至 2023 年, 会本级违规将会议服务交给不具备承接能力的所属企业并被其违规转包, 涉及金额 441.99 万元, 其中 2023 年 210.7 万元; 违规发放记者采访费, 涉及金额 42.15 万元, 其中 2023 年 24.65 万元; 违规以挂名方式主办 24 个展会活动。
		2020 年至 2023 年, 会本级未按规定集中采购保安和保洁服务, 直接交给所属机关服务中心承接再由其转包, 涉及金额 663.83 万元, 其中 2023 年 188.63 万元。
		2014 年至 2023 年, 会本级长期通过租赁方式超编制超标准配备公务用车 1 至 2 辆, 涉及金额 158.03 万元, 其中 2023 年 14.42 万元。
		至 2023 年底, 会本级未经批准将自有房产交由所属机关服务中心下属企业无偿使用, 涉及面积 522.74 平方米。
		2021 年和 2023 年, 会本级违规批准所属培训中心以中国贸促会名义举办论坛, 所属培训中心从中营利 216.71 万元, 其中 2023 年 153.96 万元。
		2022 年, 会本级在 1 个论坛中违规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 100 万元。
		2022 年, 会本级无预算动用结存资金安排支出, 涉及金额 1013.45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30	中国贸促会	2022年至2023年，主管的中国国际商会在承办的2个论坛中，将相关费用798.46万元转由地方承担，还违规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252.28万元，其中2023年116.78万元。2020年至2023年，该商会违规以挂名方式主办3个展会活动。
		至2023年底，所属中国国际商会会馆从7家关联企业事业单位借入的2.45亿元长期未归还。
		2016年至2023年，所属机关服务中心食堂托管服务未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直接委托1家供应商提供，涉及金额945.6万元，其中2023年144万元。
31	全国工商联	2023年，会本级资产处置收入223.01万元未上缴财政，直接用于下属单位危房改造支出。
		2022年和2023年部门预算草案等重大经济事项未按规定报会党组审议，涉及金额5.72亿元，其中2023年2.21亿元。
		至2023年底，会本级违规将1351.56平方米办公用房无偿出借给所属2家事业单位和1家社会团体使用。
		至2023年底，会本级未按“党政机关与所办经济实体脱钩”的规定，清理处置长期持有的2家公司股权。
		至2023年底，会本级未有效推进2018年即已获批的所属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转企改革任务，对该中心领导班子监管缺失，不掌握4名班子成员未经批准兼职取酬情况。
		2015年以来，会本级未经批准违规同意所属工商时报社开展评比表彰活动，其中2019年至2022年还违规向企业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57.68万元。
		2022年，会本级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中，采取倾向性引导方式使已参与前期工作的2家供应商中标，涉及金额6193.8万元；上述2家供应商未经会本级同意违规分包部分内容，涉及金额4544.3万元。
		2020年至2023年，所属工商时报社违反“不得以驻地记者方式代替设立驻地方机构从事新闻采编”的规定，以驻地记者方式从事新闻采编活动等取得收入3694.92万元，其中2023年1082.64万元。
		至2023年底，3家直属商会仅经相关负责人同意，就向该负责人持股企业无息出借资金或委托业务等，涉及金额1241.78万元，其中2023年59.41万元。
3家直属商会违反论坛冠名相关规定，将举办的3个论坛冠以“峰会”“高峰”等名号。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31	全国工商联	1家直属商会、所属工商时报社违规将3个会议费用33.15万元转嫁参会企业或地方单位。2022年至2023年，直属全联农业产业商会、全联房地产商会违反“社会组织不得与党政机关联合举办论坛”的规定，与2个地方政府联合举办3个论坛。
32	国家民委所属中央民族大学	2020年至2023年8月，学校预决算编制不完整，未将所属海南国际学院收支纳入预决算，涉及金额3457.66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会计核算不准确，未将已竣工验收且投入的17个基建项目、4处房产和2台设备记入固定资产账，涉及金额18.32亿元；未将69.9万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和已获授权的115项专利记入无形资产账；对盘亏资产未做账务处理，涉及金额821.7万元；已交付使用的23.3万平方米房产未办理产权证。
		至2023年8月，校本级14台大型仪器设备闲置4年以上；向主管部门虚报6台仪器设备的运行机时。
		至2023年8月，校本级未持续推进5个科研平台建设，已投入的1452.86万元财政资金未实现建设目标；1个研究基地建设管理薄弱，未按主管部门要求编制年度建设规划、配备专职研究人员等，部分研究成果用其他成果冲抵。
		至2023年8月，校本级部分科研项目逾期未结项，涉及资金2732.58万元；1167.16万元科研经费闲置1年以上。
		至2023年8月，校本级违反政策要求，将应主要用于教学科研等重大装备购置的专项贴息贷款849.71万元，用于学生宿舍家具采购等5个项目。
		至2023年8月，校本级3个基建项目违反建设程序，在未编写可研报告、未报主管部门审批等情况下即开工建设，涉及投资5390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已安排10个基建项目相关工程基建投资的情况下，未经审批增加工程概算，并以此又向财政部申报专项资金1.44亿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1个项目违规招标，在可研报告、概算批复前即开展设计、施工和监理采购，且以竞争性磋商方式替代公开或邀请招标，涉及合同金额7591.22万元；对施工监管不严，总承包单位将部分工程违法分包，涉及合同金额1125.43万元。
		2020年1月至2023年8月，校本级违规以服务费等名义，向租用学校房产的单位加收超过政府定价的水电费430.6万元，其中2023年72.3万元；2018年至2022年，因少计对外出租房产供暖面积，共少收承租人供暖费119.14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违规新增8个校外教学点并收费202.55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32	国家民委所属 中央民族大学	2020年至2023年，校本级降低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项经费提取标准，少提取117.78万元，其中2023年39.67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未向企业返还质量保证金279.32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制度不完善，相关决策和项目均以“重大”“重要”等描述，但重要性程度和标准并不明确，致使制度约束性不强。
		至2023年8月，校本级161名教职工未经审批在外兼职取酬。
		2021年，校本级未经公开招租和资产评估，且超出规定的5年租期上限，与承租方签订租期10年的租赁协议，涉及房产面积4518平方米、租金总额7506.42万元。
		2019年和2022年，校本级未经集体研究决策，与丰台校区供暖制冷服务企业签订了减少服务内容、提高付费标准的补充协议，涉及合同金额5106万元。
		2018年至2020年，校本级先实施后决策，与招商银行合作开展海淀校区校园一卡通升级改造项目，涉及金额791.21万元。
33	公安部所属 中国人民 警察大学	至2023年8月，校本级未将广州校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纳入财务报告编报范围，涉及金额4.15亿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部分科研成果在不同科研项目（课题）验收中重复使用，涉及金额164.2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无依据收取或未及时返还中标单位质量保证金1291.36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未将教材销售款纳入本单位账内管理，涉及金额51.29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账实不符，账面未核减已出售的14套房产，涉及金额2564.7万元；账账不符，资产财务账余额与资产实物台账余额相差814.15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部分土地、房屋、设备及办公家具长期闲置，涉及金额6539.52万元。
		至2023年8月，校本级公寓住房项目对建设地点、层数等论证不充分，项目设计发生多次变更导致建设进展缓慢，涉及总投资4184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33	公安部所属 中国人民 警察大学	2020年至2023年，校本级在19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特定供应商产品、特定规模业绩、国家已取消的职业资格认证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涉及金额2470.2万元，其中2023年149.4万元；2021年和2023年，在2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定最低限价，限制供应商合理竞争，涉及金额2297.06万元，其中2023年1141.26万元；2020年至2023年，在10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要求投标人提供可通过互联网或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
		2022年12月，校本级在1个工程项目尚未签订合同等情况下，提前支付工程款174.05万元。
		2020年，校本级在1个项目建设中未严格履行管理职责，总承包单位未按合同约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擅自将施工负责人更换为不具备资质人员，涉及金额417.12万元。
		2020年，校本级向财政部门少报结转资金9751.1万元，至2022年底剩余的1514.17万元结余资金未按要求上交财政。
		2020年至2022年，校本级将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以拨作支，虚列支出1122.63万元。
		2020年，校本级违反“标准统一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应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采购物业保洁服务项目，导致中标价比最低投标价高31.03万元；2022年，对按规定必须公开招标的3个采购项目采取了竞争性谈判方式，涉及金额930.59万元。
34	中国福利彩票 发行管理中心	2020年至2023年，中心本级在申报物业费预算时，未扣除已对外出租且由承租方承担物业费的房屋面积，多申领预算179.73万元，其中2023年48.57万元。
		至2023年8月，中心本级1个信息系统基本处于闲置状态，涉及金额961.38万元。
		2020年至2022年，中心本级和所属1家公司有3个政府采购项目允许不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参与投标并中标，涉及金额2243.44万元。
		2019年至2023年，中心本级在13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未经国家认证的资质、特定供应商产品、特定金额业绩等不合理招标条件。
		2020年，中心本级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以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开展与原采购合同无关的内容，未按规定重新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涉及金额161.54万元。
		2021年至2022年，中心本级履约管理不严，2个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单位未经中心本级同意，将部分内容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涉及金额2297.62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34	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2020年至2022年，中心本级10个政府采购项目在履行采购程序前已先行实施。
		2019年至2021年，中心本级8个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未按规定细化量化评审因素。
35	农业农村部所属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	所本级未经批准低价出租房产，少收租金1990.35万元，其中2023年121.38万元。
		至2023年8月，所本级未将105项无形资产登记入账。
		2021年至2023年8月，所本级未将举办展会、办公区车位出租收入纳入本单位账内管理，涉及金额950.13万元，其中2023年9.86万元。
		2020年至2023年10月，所本级未经批准转让15项无形资产，涉及金额5471.64万元，其中2023年1452万元。
		2018年至2022年，所本级对可免费使用的6种兽药产品批准文号，违规向企业收取技术转让费1545万元。
		2021年至2022年，所本级借招待所加固改造之机违规对其装修，涉及金额1034.93万元。
		2020年至2022年，所本级7名检查员违反药品生产质量管理相关回避规定，对同一企业既参与兽药生产图纸咨询，又参与图纸咨询范围内的兽药质量现场验收，获取咨询费2.27万元。
		2018年至2022年，所本级未经批准开展5次全国评比表彰活动。
35	农业农村部所属管理干部学院	2021年至2023年8月，院本级承办的10个线下培训转为线上培训后，未根据实际情况调减培训费用。
		2020年至2023年8月，院本级利用部门影响力开展强制有偿培训班91个，收取培训费1691.04万元，其中2023年836.83万元；131个培训班超标准收费1439.89万元，其中2023年519.68万元。
		2020年至2023年8月，院本级1个培训班内容全部为参观考察，且部分考察地点与培训主题无关；违规为时长7日以内的133个培训班安排考察参观。
		2020年至2023年8月，院本级在部分培训班上违规向企业收取品牌推介等费用130万元，其中2023年10万元。
		2020年至2023年8月，院本级部分线上培训班效果较差，参训的18.19万人中，有6.55万人的学习任务完成不足50%。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35	农业农村部 所属管理 干部学院	2019年至2023年8月，院本级将承办的5个培训班违规转包给其他单位，从中获利28.52万元，其中2023年18.07万元。
		至2023年8月，院本级以前年度部分库存资产去向不明，涉及金额4.72万元。
		2022年，院本级将加固后教学楼的33间房屋共2774平方米违规改变用途作为办公用房。
36	中国地震局	2022年至2023年，局本级将应由自身承担的43项工作任务委托所属单位及外部单位实施，并将工作经费预算833.12万元列入所属单位，其中2023年390.59万元。
		至2023年底，局本级及所属北京市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未按约定向企业退还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117.71万元。
		局本级及所属中国地震灾害防御中心、湖北省地震局、四川省地震局等25家单位未按规定将公房出售收入优先安排用于购房补贴预算，涉及金额650.23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河北、浙江、广东3省地震局房产出租收入678.21万元未上缴财政，其中2023年238.56万元。
		2021年至2023年，所属中国地震灾害防御中心未经批准维修改造办公用房2370平方米，涉及金额496.1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北京市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向18家供应商收取涉企保证金目录之外的质量保证金98.08万元，其中2023年19.74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地球物理研究所未按规定将研究生学费61.1万元上缴财政；2019年至2020年，该所1个项目违规在初步设计批复之前开展招标，涉及金额5947.44万元。
		至2023年底，所属机关服务中心超编制保留2辆公务用车。
37	应急管理部 所属化学品 登记中心	中心本级未将利息等收入342.53万元纳入2023年预算。
		至2023年8月，中心本级少计固定资产39.82万元、无形资产440.21万元。
		2020年至2023年8月，中心本级未经批准采购设备56台套，涉及金额5376.43万元。
		2020年至2023年8月，中心本级部分计算机等设备未按规定实行政府集中采购而是自行采购，涉及金额178.1万元，其中2023年3.11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37	应急管理部 所属化学品 登记中心	2020年至2022年，中心本级监管不到位，1个项目总承包单位违法分包部分建设内容，涉及金额1.27亿元。
		2020年至2023年8月，所属青岛诺诚化学品安全科技有限公司违规在公务接待中赠送物品，涉及金额64.39万元，其中2023年4.05万元。
37	应急管理部 所属干部 培训学院	2022年至2023年8月，院本级未及时催缴各地欠缴的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考务费2536.04万元，其中2023年1462.73万元。
		至2023年10月，院本级未将部分图书教材计入资产，涉及金额71万元。
		2020年至2022年，院本级违规以挂名、招生转包等方式，与外部单位合作举办培训班62个，获得培训收入624.07万元；2020年至2021年，违规使用国徽标志印发培训证书，涉及培训收入2041.81万元；2020年至2023年8月，未按规定制定年度培训计划；2021年，未将可预计的事业收入纳入预算，涉及金额935.08万元。
		2021年，院本级1个服务项目未按规定公开招标，直接委托1家企业实施，涉及金额529.13万元。
38	国家体育总局 体育彩票 管理中心	2017年至2023年，中心本级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指向特定供应商的业绩、技术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涉及合同金额1040.1万元，其中2023年97万元；2023年，在1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设定的评分条件难以满足采购需求，涉及金额62.94万元。
		2022年至2023年，中心本级未有效监控1个项目实施情况，中标单位未经中心本级同意将部分内容分包，涉及金额39.6万元，其中2023年19.8万元。
		至2023年底，中心本级未将已投入使用的6个信息统计入无形资产账，涉及金额8515.5万元。
39	国家中医药局 所属中国中医 科学院	2020年至2023年，院本级及所属中医基础理论研究所、广安门医院在5个项目中超范围列支无关费用1553.83万元，其中2023年3.71万元。
		至2023年8月，院本级未及时完成已结题项目验收，涉及金额4774.4万元。
		至2023年8月，院本级9个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的基建项目未转增固定资产，涉及金额4242.81万元；所属中医基础理论研究所将应计入固定资产的1个改造修缮工程支出，错计入费用科目，涉及金额804.55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39	国家中医药局 所属中国中医 科学院	至 2023 年 8 月，院本级及所属广安门医院未将 75 项专利、13 项著作权和 6 项软件著作权记入无形资产账。
		至 2023 年 8 月，院本级 2 个项目因前期论证不充分等进展缓慢，预算执行率仅分别为 17.96%、3.33%。
		2016 年，院本级未经批准与民营企业合资成立公司，至 2023 年 8 月 2 名领导干部未经批准在该公司兼职。
		所属中医基础理论研究所未有效管理 1 项对外股权投资，不掌握被投资企业经营状况，长期挂账在应一年一清的“待处理财产损失”科目，涉及金额 18.26 万元。
		至 2023 年 8 月，所属针灸研究所、中药研究所因相关课题尚未完成立项，已收到的科研资金有 2435.5 万元闲置。
		2020 年至 2023 年 8 月，所属中医科学院培训中心、中医基础理论研究所依据未经批准的绩效工资分配办法发放绩效工资 270.15 万元，其中 2023 年 76.75 万元。
		2020 年至 2023 年，所属中药研究所在科研项目结余资金中超范围列支房租 237.27 万元，其中 2023 年 7.01 万元；2021 年验收的 1 项课题的 1 项成果取得时间早于课题立项时间。
		2020 年至 2023 年 8 月，所属中药研究所在未制定年度会议计划的情况下召开会议 97 个，涉及金额 51.46 万元，其中 2023 年 16.89 万元。
		2021 年，所属中医药信息研究所在 1 个政府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供应商规模等不合理招标条件。
		2020 年至 2022 年，所属中药研究所未经政府集中采购，将房屋修缮服务直接委托 1 家企业实施，涉及金额 511.99 万元。
2020 年至 2022 年，所属中药研究所收取的学生住宿费 87.84 万元未上缴财政专户。		
2018 年至 2023 年 8 月，所属针灸研究所未将内设的北京国际针灸培训中心收支纳入预决算管理。		
40	中华全国供销 合作总社所属 中国供销冷链 物流有限公司	2020 年至 2023 年，公司开展期货交易时违反套期保值原则（在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同时对同类商品同时进行数量相等但方向相反的买卖操作），在期货市场的卖出量远超现货市场的买入量，涉及金额 46.2 亿元，其中 2023 年 22.24 亿元。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本级和所属供销云商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在 3 项对外投资中，违反不得变相收取固定收益的规定，以品牌使用费名义收取固定收益 574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问题摘要
40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所属中国供销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2021年至2023年，所属山东乐物冷链科技有限公司、临沂中合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江苏苏鲜生冷链科技有限公司在合同未约定收取保证金的情况下，超规定上限向施工企业收取保证金1524.02万元，其中2023年985.02万元。
		至2023年8月，所属中国供销集团南通供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对外投资867万元无法收回面临损失风险，未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19年，未经风险评估违规以投资名义对外出借资金399.8万元，至2023年8月面临损失风险。
		2015年至2018年，所属中国供销集团南通供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供销集团鹿邑物流园开发有限公司未经批准违规进行房地产开发等非主业投资，形成投资损失风险。
		2013年至2023年8月，所属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10万平方米土地长期闲置未开发，存在土地被收回等风险。
		2018年至2019年，所属江苏苏鲜生冷链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省引领物流有限公司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违规开工建设2个项目，涉及金额7000万元，至2023年8月其中1个项目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
		2021年，所属芜湖旷云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对中国供销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控股前已完成的招标程序进行合规性审核即直接认可招标结果，并使用财政资金支付相关工程款，涉及金额5898.24万元。
41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所属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管理中心	2020年至2022年，中心本级1个项目超需求申报预算，至2022年底1007.89万元资金结转。
		至2023年8月，中心本级少计固定资产90万元、无形资产333万元。
		2021年至2023年，中心本级在1个采购项目中，违规设置特定行业业绩等不合理招标条件，涉及合同金额1597.02万元，其中2023年565.08万元。
41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所属中国红十字基金会	至2023年8月，会本级少计固定资产302.6万元、无形资产693.46万元、存货46.96万元。
		至2023年8月，会本级未按规定及时清理3个长期不开展活动的专项基金，涉及结余资金1386.44万元；2020年1月至2023年8月，在1个专项基金公益活动中未按规定展示基金会标识，涉及金额325.38万元。